

屏東縣讀・享空間場地使用收費標準表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場地別		單位	場地費	清潔費	冷氣設備費
一樓會議室		每場次	一千元	五百元	一千元
一樓影音區		每場次	一千元	五百元	一千元
二樓 空間	非展覽用途	每場次	一千元	八百元	一千元
	展覽用途	每日	一千元	五百元	一千元

※備註說明：

- 一、每場次以四小時為基數，係以上午八時至十二時、下午一時至五時、晚間五時三十分至九時三十分分別計算，超出一小時未滿四小時者另加收一個基數費用。
- 二、借用場地日數連續達十五日(含)以上者，每日場地費以九折計算；連續達三十日(含)以上者，每日場地費以八折計算。
- 三、如有排演或預演需求者，應配合借用場地空檔時間辦理，每場次並應繳交場地費及清潔費各五百元。